

說明：

一、根據資料顯示，100 學年度公立大學日間部新生為 41,273 人（37.24%）、私立大學日間部學生 69,560 人（62.76%），公立技職校院四年制新生有 18,715 人（18.88%）、私立技職校院四年制新生有 80,433 人（81.12%）。

二、其中公立技職校院 15 校於 100、101 學年度以「申請入學」方式，招收之高中生名額 2,129、2,107 名，身為技職龍頭的台灣科技大學更提供高達 346 個名額招收高中畢業生，占全校招生名額（1,032 名）的三分之一。

三、公立大學招生名額明顯多於公立技職校院，但公立技職校院卻以申請入學方式大量招收高中畢業生，使高中畢業生進入公立大學（含科技大學）之機會明顯較職校學生機會大，如此將使得多數來自弱勢家庭之職校學生，其升學權益被嚴重漠視，將加重社會貧富階級差異與世襲。

四、教育部應澈底檢討上述現象，研擬提高高職學生進入公立技職院校之名額，國立大學於職校有對應之科系，如大學森林系對應農校森林科，更應優先提供名額，以維護職校學生升學權益之發展，並促進社會階級之流動。

提案人：邱志偉

連署人：李俊佺 尤美女 蕭美琴 鄭麗君 簡東明
柯建銘 黃偉哲 吳宜臻 陳碧涵 高金素梅
劉權豪 林淑芬 蔣乃辛 陳學聖 林岱樺

田秋堇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三十四案，請提案人薛委員凌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薛委員不在場。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三十五案，請提案人魏委員明谷說明提案旨趣。

魏委員明谷：（17 時 32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魏明谷等 11 人，針對農委會林務局所管之南投林區管理處中南路段 1704 號保安林（位於彰化縣田中鎮境內），為當地民眾譽為八卦山脈僅存之桃花源，不僅生態資源豐富多樣，更是大田中地區重要的水源重地。惟長期以來政府部門無力監督與漠視，任令私挖盜接水源、租讓土地進行開發育種樹苗等情事屢見不鮮，嚴重破壞當地自然生態與汙染赤水溪水源。爰建請行政院盡速將該區劃設為「赤水溪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」，以利生態護育、水源保護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案。

第三十五案：

本院委員魏明谷等 11 人，針對農委會林務局所管之南投林區管理處中南路段 1704 號保安林（位於彰化縣田中鎮境內），為當地民眾譽為八卦山脈僅存之桃花源，不僅生態資源豐富多樣，更是大田中地區重要的水源重地。惟長期以來政府部門無力監督與漠視，任令私挖盜接水源、租讓土地進行開發育種樹苗等情事屢見不鮮，嚴重破壞當地自然生態與汙染赤水溪水源。爰建請行政院盡速將該區劃設為「赤水溪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」，以利生態護育、水源保護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彰化縣田中鎮赤水溪中南段之水源隸屬南投林管區 1704 號保安林，長期具有涵養水源、保護森林之功能，同時為台灣自來水公司重要的取水口。

二、依彰化縣大田中水源自然生態護育協會之監控調查顯示，該水源區近年來遭人為暗挖私人水井、開挖河床暗埋取水管，已嚴重破壞邊坡土石、影響水源地面水體及生態之完整性。甚且有林務局設置苗圃、鑽探取水、施用除草劑及殺蟲劑等情事，已嚴重危及水源地之飲用水質安全。

三、依環保署全國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地理資訊網之公告，目前全國各縣市已經設立 86 個保護區，唯獨彰化縣仍未設立。雖赤水溪水量相對較少，但在水資源嚴重不足下，涓滴之水豈有不珍惜之理。

四、爰建請行政院應為長久之計，盡速於南投林管區 1704 號保安林內劃設「赤水溪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」，除保護既有水源安全、生態護育外，更能讓該區成為集生態觀光與生態環境教育的多功能保護區，成為參山國家公園重要之自然生態景點。

提案人：魏明谷

連署人：陳其邁 柯建銘 陳亭妃 邱志偉 段宜康

何欣純 蔡其昌 潘孟安 許智傑 劉權豪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三十六案，請提案人簡委員東明說明提案旨趣。

簡委員東明：（17 時 34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簡東明等 27 人，鑑於莫拉克風災後，全國各地之原住民村落經濟受創甚深，目前各鄉鎮雖然陸續開發出「地方特色產品」。但地方政府卻仍缺乏相關資源將其行銷推廣。鑑於目前地方政府財政能力嚴重不足，因此為復甦原住民災區經濟、加速部落產業重建，建請政府相關部會率先投入種子資源，以協助各地方政府建立「原住民族產品行銷據點」，以增加原住民地方經濟擴散效應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案。

第三十六案：

本院委員簡東明等 27 人，鑑於莫拉克風災後，全國各地之原住民村落經濟受創甚深，目前各鄉鎮雖然陸續開發出「地方特色產品」。但地方政府卻仍缺乏相關資源將其行銷推廣。鑑於目前地方政府財政能力嚴重不足，因此為復甦原住民災區經濟、加速部落產業重建，建請政府相關部會率先投入種子資源，以協助各地方政府建立「原住民族產品行銷據點」，以增加原住民地方經濟擴散效應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各原住民鄉鎮（包括台東大武鄉、屏東來義鄉、瑪家鄉等）於 2008 年之莫拉克風災中受創甚深，目前居民雖已陸續進駐永久屋，但經濟能力卻仍未復原至受災前狀況。而屏東縣遭莫拉克風災重創後，霧台鄉好茶村、瑪家鄉瑪家村、三地門鄉大社村等多戶災民，將規劃以：(1)農特產生產(2)農特產加工(3)文創產業等三項主軸產業，以潛在商圈、培養行銷及三軸產業人才為部落復興政策。